合川扶贫办发〔2020〕42号

重庆市合川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开展“驻村干部回村看看”

“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涉贫信访走访

化解”三项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有关单位：

现将《合川区开展“驻村干部回村看看”“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涉贫信访走访化解”三项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合川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1月18日

合川区开展“驻村干部回村看看”“帮扶干部与

贫困户谈脱贫”“涉贫信访走访化解”三项

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重要讲话和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总结脱贫攻坚伟大成就，引导广大群众知党恩、感党恩、跟党走，推动各级干部保持攻坚态势，善始善终、善作善成，确保如期高质量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根据重庆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驻村干部回村看看”“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涉贫信访走访化解”三项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渝扶组办发〔2020〕115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决定在我区脱贫攻坚“收官大决战”中开展“驻村干部回村看看”“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涉贫信访走访化解”三项活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活动时间

2020年11月15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活动内容

（一）开展“驻村干部回村看看”活动

1. 参加人员

曾担任过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队长、驻村队员。

2. 活动内容

（1）开展重温“扶贫岁月”活动。与现任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队长及队员一起到曾经工作生活的地方，追忆扶贫工作的难忘岁月。到本村扶贫项目所在地走一走、看一看，重走“扶贫路”，感受脱贫攻坚带来的乡村巨变。对原驻村期间帮扶联系的贫困户开展回访活动，回访时可与现任帮扶人一起做好政策宣讲工作，了解掌握当前脱贫攻坚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存在的问题，为回访对象提供力所能及的帮扶。

（2）开展干部群众议脱贫攻坚活动。通过召开“院坝会”“家庭会”等方式与群众一起回顾脱贫攻坚的奋斗历程，由驻村干部讲自己办了哪些事、有什么收获，群众讲获得了哪些实惠，村里发生了哪些巨大变化，共同细数五年来本村产业、就业等带动群众增收的巨大变化，危房改造、易地扶贫搬迁等带来住房条件的巨大变化，道路、饮水、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的巨大变化，教育、医疗、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的巨大变化，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以及乡风文明、精神面貌的巨大变化。围绕各类变化列出清单，让贫困户、普通农户都知晓脱贫攻坚带来的实惠。

（3）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政策措施研讨。组织村“两委”干部、村民代表、老党员、致富带头人等，梳理脱贫攻坚期政策举措落实效果，围绕“四个不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探讨研究“十四五”时期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政策举措，形成专题调研文章。组织帮扶干部与贫困户因户研究谋划攻坚期后长效产业发展规划等，帮助贫困户实现从脱贫到致富的转变，依靠自己的勤劳双手创造更加美好的新生活、新未来。

（二）开展“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活动

1. 参加人员

结对帮扶干部。

2. 活动内容

（1）开展宣传活动。入户宣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宣传各项惠农富农政策，让群众明政策、知实惠、报党恩。

（2）召开“感恩促谈会”。与帮扶对象一起召开家庭座谈会，回顾脱贫攻坚战以来，贫困户享受的各项政策，取得的帮扶成效，梳理贫困户家庭发生的变化，提升贫困户的获得感、认同感、自豪感和成就感。对外出务工的贫困户，可采取电话或者微信等方式与贫困户开展谈脱贫活动。

（3）开展内生动力激发活动。帮助完善村规民约，积极推广以表现换积分、以积分换物品的“爱心超市”自助式帮扶，教育引导贫困户摒弃等靠要思想，激发贫困户致富的内生动力。引导贫困户进一步理清脱贫后的发展思路，勤劳致富奔小康。

（4）开展算好“四笔账”活动。算好政策账，帮助帮扶贫困户梳理掌握自身享受的各级扶贫政策。算清收入账，认真核对群众收入，帮助贫困群众对各项补助资金、务工收入、财产性收入、生产经营性收入、生产生活支出“门门清”。算清实惠账，帮助群众细数脱贫攻坚以来基础设施完善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让群众知晓获得的实惠。算清社会帮扶账，帮助贫困群众算清楚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定点扶贫和工商企业、社会团体、爱心人士等投入到贫困村、贫困户的帮扶资金。

（5）引导改善人居环境整治。组织贫困户收拾一次室内卫生、打扫一次庭院环境、更换一套整洁衣服等活动，指导怎么做好洗头、洗澡、涮牙等个人卫生，叠好被子、归整杂物，帮助贫困户养成良好卫生习惯。

（6）开展消费扶贫助农增收活动。将走访贫困户与消费扶贫工作结合起来，帮助贫困户提升扶贫产品品质、策划扶贫产品包装、联系扶贫产品销售渠道，切实解决帮扶贫困户、边缘户的扶贫产品“卖难”问题。

（三）开展“涉贫信访走访化解”活动

1. 参加人员

镇街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扶贫信访工作人员和帮扶干部。

2. 活动内容

（1）走访梳理问题。对辖区扶贫信访人员进行“拉网式”走访排查，准确掌握信访人员的身份信息、主要诉求、上访记录、化解处理情况等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将未按期销号的扶贫信访事项全部列入化解范围，做到“应列尽列”。

（2）分析研判问题。对梳理出来的信访突出问题逐件分析，根据信访突出问题成因和症结，分为可化解、可稳控、依法处置三种类型，按照“一人一对策”要求，有针对性地逐一制定化解工作方案和化解时限，落实“四个一”措施（一个领导包案、一个工作专班、一套调查方案、一套稳控措施）。

（3）调处化解问题。对排查梳理的信访突出问题进行台账管理，明确基本情况、反映诉求、交办去向，逐一制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逐一化解到位。镇街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化解区级扶贫信访重点问题；扶贫信访工作人员和帮扶干部化解其他一般扶贫信访问题。

（4）宣传扶贫政策。加大脱贫攻坚涉农、惠农政策宣传力度，让广大老百姓熟悉、了解脱贫攻坚政策。对借脱贫攻坚反映其他问题的信访人员，要讲清政策界限、做好思想工作。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全区“三项活动”在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指导下开展工作。“驻村干部回村看看”活动原则上走访贫困户数量不少于本村贫困户总数的二分之一，其他两项活动结合平时工作开展。市级部门选派的驻村干部，由市级扶贫集团牵头单位和派出单位具体组织开展。区级选派的驻村干部，由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抓总，区委组织部牵头，镇街具体落实。

（二）注重活动实效。各镇街要结合本辖区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活动方案，统筹力量、明确责任、上下联动、形成合力，确保活动落地落细。鼓励各镇街积极大胆探索创新做法，用群众喜闻乐见、善于接受的方式开展活动。各镇街要加强统筹，主动对接帮扶单位，精心谋划实施。各派出单位要为原挂职干部、原驻村干部开展活动提供工作和生活便利，确保务实高效。

（三）严格工作纪律。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把“三项活动”与本部门、本单位帮扶工作结合起来，统筹兼顾、发挥优势，积极为帮扶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参加“三项活动”的各级干部要遵守相关纪律，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有关规定，不得增加基层和群众负担。

（四）强化宣传总结。要强化“三项活动”宣传工作，梳理工作做法，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广泛宣传，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各镇街要将“三项活动”开展情况形成总结报告连同附件1-4于2021年1月3日前通过党政办公网寻呼报区扶贫办。

附件：1.“驻村干部回村看看”情况汇总表

 2.“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情况汇总表

 3. 镇（街道）“涉贫信访走访化解”情况表

 4. 镇（街道）涉贫信访突出问题化解情况表

附件1

“驻村干部回村看看”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参加“回村看看”干部情况 | “回村看看”走访村及农户情况 | 存在的问题（罗列具体问题） | 已帮助解决问题个数（个） | 工作建议（条） |
| 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以来派驻人数（不含现任在岗人员） | 参加“回村看看”干部人数 | 未参加“回村看看”人数 | 走访涉及村数（个） | 走访农户户数 | 其中走访贫困户户数（含电访） |
| 小计 | 中央组织部选派来渝挂职干部 | 中央单位选派挂职干部及第一书记 | 市级选派的驻乡驻村干部 | 区级选派的驻乡驻村干部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参加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情况 | 走访贫困户户数（含电访） | 存在的问题（罗列具体问题） | 已帮助解决问题 | 工作建议（条） |
|
| 小计 | 现任派驻人数 | 参加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人数 | 未参加帮扶干部与贫困户谈脱贫人数 |
| 中央组织部选派来渝挂职干部 | 中央单位选派挂职干部及第一书记 | 鲁渝扶贫协作挂职干部 | 市级选派的驻乡驻村干部 | 区级选派的驻乡驻村干部及帮扶干部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3

 镇（街道）“涉贫信访走访化解”情况表

| 序号 | 信访人姓名 | 联系地址 | 联系方式 | 主要诉求 | 走访人及时间 | 化解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

 镇（街道）涉贫信访突出问题化解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信访人姓名 | 联系地址 | 联系方式 | 主要诉求 | 化解情况 | 当前状态 | 走访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重庆市合川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1月18日印发